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文件

汽院教评通字〔2025〕7号

关于开展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 课程教学质量评价（学生评学）期末测评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充分发挥学生对课程教学效果评价的作用，引导教师更加重视教学，不断优化教学过程，提高教学质量。学校将开展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课程教学质量评价（学生评学）期末测评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价时间：

2025 年 6 月 5 日 8:00---2025 年 9 月 7 日 24:00

二、评价范围：

2021、2022、2023、2024 级学生本学期修读的、并已开课的课程。测评数据在测评结束后于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在教学质量保障系统公布，测评结果列入教师个人教学质

量评价记录。

三、操作方法：

在评价时间内，学生登录教学质量保障系统

网页端：1. 方式一：进入学校主页 <https://www.huat.edu.cn/>，点击“一网通办”后使用统一身份认证账号或微信扫码登录，在左侧服务事项分类找到“学生服务→信息反馈→学生评教（评学）”跳转至当前学期评教任务页面进行评教（评学）。2. 方式二：在浏览器中输入并打开教学质量保障系统网址 <http://zlbztpk.huat.edu.cn/api/manage/cas/toUrl?type=pc>，然后使用统一身份认证账号或微信扫码登录页面自动跳转至当前学期评教任务页面进行评教（评学）。

手机端：打开学校企业微信→工作台→学习→听评课、评教→当前学期评教任务页面进行评教（评学）。

具体方法请参照《学生评教（评学）操作说明》，详见附件。

四、相关要求：

本次网上评价为匿名评价，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并组织学生客观公正的进行测评，并请任课教师在课堂上宣传并加以指导，后期将不定期通报各学院参与测评情况。

未尽事宜，请联系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联系人：聂正邦；联系电话：8512700。

附件：学生评教（评学）操作说明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2025年6月5日